

香港耀能協會賽馬會田綺玲學校(宿舍部)
2025/26 學年 家長通告

繳付宿費、零用金及申請宿費減免事宜

各位家長：

本學年有關繳付宿費及零用金之安排將繼續按以下方式進行，另請家長留意申請宿費減免的安排，請家長注意及協作：

1. 為免牴觸保險條款，宿舍不能存放過量現金，由 2025 年 2 月 1 日開始，宿舍需嚴格執行以自動轉帳銀行戶口：004-808-515563002 方式繳交宿費(每月 6 日過數)，家長需自行前往銀行開立自動轉帳戶口繳付，或由家長自行到銀行入數(入數後請將入數紙交回校務處)。
2. 宿舍部不會以宿生零用金代為向校務處繳付宿費、書簿費及校服費(此兩項收費當按學校部通告指示之方式繳交)。
3. 宿生每月的恆常使費，宿舍部會於每月 25 日結算後，透過自動轉帳銀行戶口：004-808-515563007 形式收取(每月 6 日過數)，家長需自行前往銀行開立自動轉帳戶口繳交，或由家長自行到銀行入數(入數後請將入數紙交回宿舍)。
4. 為確保宿生零用現金戶口能正常運作，家長需存入 \$1500(匯豐銀行戶口：004-808-515563007)，以便每月 6 日作自動轉帳之用。若戶口餘下金額少於 \$1000，宿舍將透過每月支出結算表通知家長，於下月轉帳時收取所差之金額。請家長確保扣帳用之戶口備有足夠之款項作自動轉帳，避免銀行收取手續費。
5. 宿舍乃屬教育局轄下，按條例規定，宿舍不會為宿生墊支任何費用，各項服務(包括求診、陪診及宿舍活動等)亦會以「用者自負」為原則。
6. 透過宿舍訂購尿片、濕紙巾、奶、凝固粉等必需品的家長，請自行與供應商洽談繳費方法，宿舍部不會以現金代為繳付相關費用。各家長仍可使用宿舍作為送貨地址，惟訂購各項細節安排，家長需自行與供應商聯絡。
7. 如宿生獲批為「學校書簿津貼計劃」的受惠者，原則上可全年向宿舍提出減免宿費的申請，惟行政安排上，宿舍只會每季向教育局提交申請，詳情見下：

向教育局呈交申請月份	估計教育局發出審批結果之月份
9 月	11 月
12 月	2 月
3 月	5 月
6 月	7 月

申請在審批期間，家長仍需繳交全額宿費，待申請正式批准後，才會退回已繳付之宿費。

請家長於 9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或以前填妥回條交回宿舍部辦公室。銀行直接付款授權書表格兩份已隨通告夾附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661 8005 與個案負責宿舍家長、副舍監何婉芝姑娘、副舍監文詠珊姑娘或舍監梁瑞環姑娘聯絡。



孫友民校長

2025 年 9 月 12 日

回條

（繳付宿費、零用金及申請宿費減免事宜）

本人(姓名)_____乃宿生(姓名)_____之(關係)_____。

本人已知悉通告內容並同意遵守相關安排。

此致

香港耀能協會賽馬會田綺玲學校（宿舍部）

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